
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关于反馈 2026 年 珠江水系省际危险品船运输市场第二次 “双随机”检查意见的函

江门市桦誉航运有限公司：

根据 2026 年汛期暑期交通运输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要求，我局于 4 月 24 日组织开展了 2026 年珠江水系省际危险品船运输市场第二次“双随机”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意见反馈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我局通过“双随机”方式，确定了你公司及“桦誉 8”船舶为本次检查对象；并随机抽取 3 名检查专家，与我局运输服务处有关人员组成检查组，采取现场座谈、翻阅台账、登船检查的形式检查了汛期暑期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经营资质保持、安全管理、应急管理等情况，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记录和现场反馈。

从检查情况看，你公司加强汛期暑期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隐

患排查工作部署，按期开展风险隐患自查工作，及时做好隐患整改，但也存在安全风险辨识工作不规范、安全生产培训有待加强、应急演练亟待改进等问题。

二、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整改要求

受检企业	存在具体问题	整改要求
江 门 市 桦 誉 航 运 有 限 公 司	1.“桦誉8”船舶2026年4月23日进出港报告中部分船员身份与服务簿实际任职不符。	加强船上人员管理。
	2.未严格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制定2026年安全生产费用投入计划，将商业保险、非安全设备维修费用纳入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范围，未能提供3、4月份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使用台账。	规范安全生产费用提取。
	3.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台账不规范，存在船上人员签名代签等情况，“桦誉8”船舶新入职船员培训记录不完善。	加强安全培训教育，提高培训针对性。

江 门 市 桦 誉 航 运 有 限 公 司	4. “桦誉8”船舶隐患排查、船舶/设备缺陷整改等未附相关图片佐证材料。	完善相关台账。
	5.公司未建立重大风险清单、重大隐患清单，未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制度。	制定相关清单，建立相关制度。
	6.公司体系文件中进入封闭舱室作业须知未及时更新，相关依据文件已废止。	修改相关须知文件。
	7. “桦誉8”船舶封闭舱室进入作业许可证填写不规范，部分审批有效期时限过长或仅有开始时间，无结束时间。	严格封闭舱室进入作业证签发。
	8.未制定船舶碰撞桥梁应急处置方案。	制定船舶碰撞桥梁应急处置方案，并加强培训。
	9. “桦誉8”船舶机舱右舷应急灯无法正常开启；船尾透气孔无防火网；左舷楼梯不稳定，焊接存在脱裂，不符合《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有关要求。	按《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要求采取整改措施。

三、工作要求

（一）请你公司对照检查发现的问题及相应整改要求进行整改，并于2026年5月24日前将整改情况报送我局和江门市

交通运输局。

（二）请江门市交通运输局督促指导江门市桦誉航运有限公司做好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并对企业整改情况进行核实，于 2026 年 5 月 31 日前将整改工作核实情况报送我局。

抄送：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6 年 4 月 28 日印发
